



# 大丰区南阳镇通商加油站有限公司东南侧地块 规划设计条件

地块位于南阳镇黄海路东侧，西距现状黄海路现状道路边线43.54米，东至黄海居委会二组，用地东西(北)长8.28米，南北(东)长44.71米(具体用地界址见红线图)。规划建设用地面积365m<sup>2</sup>。

## 1、用地性质

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设施用地(加油加气站用地)，用于加油站扩建。

## 2、土地使用强度

建筑密度不大于45%，容积率不大于0.7。

## 3、绿化

绿地率不小于20%。

## 4、建筑退让

建筑退距必须退黄海路规划道路边线约10米，且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和《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》(GB 50156-2012)(2013年版)的要求。

## 5、出入口方位

主要出入口黄海路布置。

## 6、停车位、场

小汽车停车位不少于 1.5 车位/100 m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，自行车停车位不少于 4.0 辆 /100 m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。

## 7、建筑设计要求

建筑物的体量、材料、色彩等应富有时代气息，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。

## 8、其他

(1) 未尽事项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技术规定（2011 年版）》及其相关的规范规定要求执行。

(2) 规划方案必须由有相应规划设计资质的单位编制，报市住建局批准后实施。

(3) 本设计条件有效期为一年。

盐城市大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9月28日

